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0-020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最早可追溯到1986年成立的中信会计师事务所，至今已有延续30多年的历史。2000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成立，2012年，信永中和由有限责任公司成功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信永中和具有以下执业资质：

（1）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获准从事金融审计相关业务；

（3）获准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

（4）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

信永中和是获得证券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从事过大量各类证券服务业务，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专业队伍。

本公司审计业务由信永中和广州分所具体承办。信永中和广州分所成立于2009年9月25日，系信永中和在国内设立的23家分支机构之一，负责人为陈锦棋，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号39楼全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056574935P，已取得广东省财政厅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110101364401）。

信永中和广州分所的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会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并已按信永中和统一的管理体系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制度、内部管理制度。

2.人员信息

信永中和首席合伙人是叶韶勋先生，截止2020年2月29日，合伙人（股东）228人，注册会计师1,679人（2018年末为1,522人）。从业人员数量5,331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800人。

3.业务规模

信永中和2018年度业务收入为173,000万元，净资产为3,700万元。

信永中和2018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236家，收费总额26,700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和燃气生产供应业和交通运输与仓储物流业等，资产均值在1,870,000万元左右。

4.投资者保护能力

2018年度，信永中和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000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职业风险金余额18,590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近三年，信永中和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次、行政监管措施六次，无刑事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

（1）姓名：韦宗玉

（2）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3）从业经历：2000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

（4）兼职情况：无

（5）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2、拟担任质量控制复核人

（1）姓名：崔迎

（2）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3）从业经历：2000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以来，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

（4）兼职情况：无

（5）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3、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1）姓名：寻丹

（2）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3）从业经历：2017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参与多家公司的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

（4）兼职情况：无

（5）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本次拟安排的项目签字合伙人、独立复核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均具有丰富的行业服务经验，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最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2020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94万元，与上年度持平。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审核，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良好的诚信状况，在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恪守职责，并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拟审议的《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职业资格和胜任能力，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对公司的审计，其在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公允合理地发表意见，按时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0-025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成立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经自查发现，控股子公司成都昊普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普环保”）因自身经营需要，与关联人练马林共同投资设立成都荣易联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荣易联”），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昊普环保认缴出资4,950万元，持股99%；练马林认缴出资50万元，持股1%，注册地位于成都市双流区浩朗科技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十条和第十二条的规定，上述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昊普环保未按照关联交易标准及时提交公司履行审批及披露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成立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万军和张俊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声明和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昊普环保系公司持股51%的控股子公司，练马林系持有昊普环保38%股份的自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十条认定，练马林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练马林，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住所位于成都市锦江区华润路，现任昊普环保总经理、董事长，截至目前持有昊普环保38%的股份。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为与关联人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投资标的基本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成都荣易联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练马林

成立日期：2020年1月9日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经济开发区空港四路2666号

股东情况：成都昊普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持股99%，练马林持股1%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新能源汽车附件销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终端测试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控股子公司昊普环保根据自身经营需要在成都市双流区投资设立荣易联，能够促进其业务发展，有利于提升市场竞争力。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未能及时履行相关程序，程序倒置，但未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已就此事要求公司相关部门予以高度重视，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从严识别关联交易，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审议和披露程序。

五、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成立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万军和张俊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控股子公司因实际经营需要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公司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对该共同投资事项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对该关联交易予以补充确认，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声明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0-024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对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分析，对可能发生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19年度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准备7,473.20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资产名称	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应收票据	9.04
应收账款	5,199.18
其他应收款	797.66
长期应收款	36.98
商誉	1,425.04
存货	5.30
合计	7,473.20

二、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19年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减少62,595,679.24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62,595,679.24元。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计提减值后2019年度财务报表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预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0-026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解决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桑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锐电子”）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促进其业务发展，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桑锐电子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800万元的借款，借款年利率为5.70%，期限不超过2020年12月31日。

桑锐电子是对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50.01%；孟繁鼎系持有桑锐电子33.43%股份的自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十条和第十二条的规定，孟繁鼎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公司向与关联人孟繁鼎共同投资的桑锐电子提供大于持股比例的借款，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桑锐电子是对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50.01%；孟繁鼎系持有桑锐电子33.43%股份的自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十条认定，孟繁鼎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姓名	孟繁鼎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通讯地址	长春市绿园区泰来街

2、最近三年任职经历

任职单位	任职日期	职务
上海信赢科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2003年4月至今	执行董事
北京中安鼎辉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1月至今	董事长
上海桑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7月至今	董事长
上海精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2月至今	监事
上海欧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1月至今	执行董事
吉林省中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至今	监事
安徽省比昂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7月至今	董事
辽宁过网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至今	董事
上海畅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月至今	监事
调兵山市鸿鼎泰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9月至今	监事
上海灵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至2018年4月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杭州比昂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2015年7月至2018年3月	董事
河北比昂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7月至2018年2月	董事
上海瑞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5月至2018年3月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辽宁嘉冠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至2019年9月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调兵山市嘉冠润滑油销售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至2019年9月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控制的核心企业基本情况

根据孟繁鼎出具的说明，截至本公告日，孟繁鼎控制的核心企业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权益比例	经营范围
上海信赢科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50.00	99.20%	计算机（除专控）专业技术四技服务，会务服务、礼仪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摄影摄像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除广告），电脑及软硬件、文化办公用品、工艺品（除金器）、五金交电、建筑装潢材料、服装服饰、日用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欧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50%	从事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展览展示服务，企业营销策划，投资管理咨询（除经纪），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通讯器材，仪器仪表，工艺礼品，办公用品，日用百货，一类医疗器械，实验室设备（除医疗器械），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畅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00.48	42.68%	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停车场（库）经营，新能源充换电设施建设运营，数据处理服务，工程测量勘察，物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通讯器材、金属制品、汽车及配件、安防设备、摄影器材的销售，自有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中安鼎辉科技有限公司	5263.16	37.09%	技术推广服务；软件设计；计算机系统服务；经济贸易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不含电动自行车）、文具用品、通讯设备、机械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辽宁鸿鼎泰松煤业有限公司	5000.00	60.00%	煤炭销售；货运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调兵山市鸿鼎泰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6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孟繁鼎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借款的主要内容：

1、借款对象：上海桑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800万元

3、借款利率：年利率5.70%

4、期限：不超过2020年12月31日

四、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解决桑锐电子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助其快速发展，公司对其提供了借款。公司在保证自身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对桑锐电子提供借款，有利于保障公司未来的投资收益；公司对桑锐电子具有实质控制和影响，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董事梁建华、万军、张俊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对控股子公司桑锐电子提供借款，有利于促进桑锐电子的业务发展，进而保障公司未来的投资收益。本次关联交易按年利率5.70%收取利息，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参考市场同类交易价格为基础，定价公允、公平、合理；关联交易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声明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0-022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桑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康利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成都昊普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超讯（广州）网络设备有限公司）、超讯智联（成都）科技有限公司、辽宁民生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预计2020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18,690万元。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1,690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上海桑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5,000万元，公司对上海创业接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1,000万元；控股子公司上海桑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辽宁民生智能仪表有限公司担保余额为5,690万元。

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根据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各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2020年度日常经营需求，为进一步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资金成本，公司拟定2020年度担保预计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预计担保额度
公司	上海桑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690万元
	广东康利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昊普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超讯（广州）网络设备有限公司	
	超讯智联（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桑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民生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分项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子议案进行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前期融资担保情况，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项如下：

1、实际担保过程中，因公司对该融资提供超过持股比例的担保而构成关联担保的，无需再另行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2、实际担保过程中，存在第三方对公司已担保的融资进行再担保的，公司可对该第三方提供的担保金额提供反担保，无需再另行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但该第三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或该第三方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除外。

3、授权公司管理层在2020年预计总担保额度范围内决定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担保形式、担保期限等具体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人签署担保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相应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上海桑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注册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560号801、803、804、805室

（2）法定代表人：孟繁鼎

（3）经营范围：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及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12.31/2019年1-12月
资产总额	49,244.15
负债总额	19,089.4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7,707.15
流动负债总额	19,089.48
所有者权益	30,154.67
营业收入	30,046.30
净利润	5,290.16

（5）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6）被担保人的股东情况：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0.01%，孟繁鼎持股33.43%，深圳同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持股10.00%、聂光义持股6.21%，另外持股0.35%的股东为北京汇元金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圆融方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圆融方德紫竹新三板基金及毛勇等11名自然人。

2、被担保人名称：广东康利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1）注册地点：广州市天河区思成路17号101房

（2）法定代表人：白小波

（3）经营范围：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集成电路设计；工业设计服务；软件开发；办公设备批发；运输设备及生产用计数仪表制造；计算机零配件批发；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零售；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电子产品设计服务；企业信用信息的采集、整理、保存、加工及提供（金融信用信息除外）；其他办公设备维修；机器人系统生产；智能机器系统生产；电子产品批发；安全生产技术服务；小型机房制造、生产；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机械零部件加工；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五金配件制造、加工；通信设备零售；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其他金属加工机械制造；机械工程设计服务；电子工程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软件批发；软件零售；集成电路制造；网络安全信息咨询；融资租赁服务；售电业务；移动通信转售业务。

（4）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12.31/2019年1-12月
资产总额	12,568.04
负债总额	2,673.4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2,613.41
所有者权益	9,894.64
营业收入	11,990.11
净利润	2,560.45

（5）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6）被担保人的股东情况：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00%，白小波持股48.63%，洪碧珊持股0.37%。

3、被担保人名称：成都昊普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注册地点：成都市武侯区武科东二路11号7幢7-1

（2）法定代表人：练马林

（3）经营范围：环保节能产品，新能源产品，机电产品，电力仪表、电能表、工业自动化系统，通信产品（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销售；合同能源管理，节能产品销售及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咨询服务；空调系统技术研究，空调系统施工与改造。空调系统维修与维护，基站代维、传输代维等通信系统综合维护，机电工程施工和维修；通信及网络产品维修维保及技术服务；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研发及运营；货物进出口；通用仪器仪表组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最近一年又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12.31/2019年1-12月
资产总额	6,038.05
负债总额	3,681.7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761.70
流动负债总额	3,681.70
所有者权益	2,356.35
营业收入	4,277.65
净利润	315.68

（5）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6）被担保人的股东情况：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00%，练马林持股38.00%，王永毅持股5.00%，阳显财持股3.50%，李珊持股1.5%，肖龙洋持股1.00%。

4、被担保人名称：超讯（广州）网络设备有限公司

（1）注册地点：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1633号广州民营科技园科盛路8号配套服务大楼4层A401-4房

（2）法定代表人：张俊

（3）经营范围：智能穿戴设备的制造；图书防盗设备制造；电子白板制造；噪音与振动控制设备制造；印制电路板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图书防盗磁条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电子真空器件制造；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应用电视设备及其他广播电视设备制造；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制造；广播电视接收设备及器材制造（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及发射设备制造；无源器件、有源通信设备、干线放大器、光通信器件、光模块的制造；射频识别（RFID）设备制造；一体化机柜制造；小型机房制造、生产；密钥管理类设备和系统制造；安全智能卡类设备和系统制造；计算机信息安全设备制造；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开关电源制造；计算机电源制造；计算机零部件制造；计算机整机制造；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房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锂离子电池制造；镍氢电池制造；锌镍蓄电池制造；其他电池制造（光伏电池除外）；汽车蓄电池制造；电池销售；为电动汽车提供电池充电服务；风机、风扇制造；电线、电缆制造；电线、电缆批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电器辅件、配电或控制设备的零件制造；房屋建筑工程施工；通信设施安装工程服务；广播电视传输设施安装工程服务；照明系统安装；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广播电视及信号设备的安装；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楼宇设备自控系统工程服务；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智能卡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建筑钢结构、预制构件工程安装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建筑劳务分包；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接受委托从事劳务外包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安全服务；网络安全信息咨询；土石方工程服务；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集中抄表装置的设计、安装、维修；电力抄表装置、负荷控制装置的设计、安装、维修；充电桩设施安装、管理；信息电子技术服务；通信系统工程服务；建筑工程后期装饰、装修和清理；代收代缴水电费；轻质建筑材料制造；防水建筑材料制造；建材、装饰材料批发；通风设备销售；电气设备批发；固定电信服务；移动电信服务。

（4）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12.31/2019年1-12月
资产总额	7,600.18
负债总额	2,660.7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55.00
流动负债总额	2,660.73
所有者权益	4,939.45
营业收入	1,997.40
净利润	-60.53

（5）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6）被担保人的股东情况：公司持股100%。

5、被担保人名称：超讯智联（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1）注册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新兴街办天工大道916号

（2）法定代表人：周剑刚

（3）经营范围：物联网技术服务；通信设备、计算机、电子设备、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节能设备的生产、研发、销售；数据处理与存储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销售；信息系统集成；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通信设备安装、维护；通信设备技术服务；通信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12.31/2019年1-12月
资产总额	8,019.68
负债总额	39.9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39.94
所有者权益	7,979.74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20.26

（5）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6）被担保人的股东情况：公司持股100%。

6、被担保人名称：辽宁民生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1）注册地点：辽宁省铁岭市调兵山市城南开发区

（2）法定代表人：孟繁鼎

（3）经营范围：智能电表、智能水表、智能燃气表、智能热量表及其配套产品生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12.31/2019年1-12月
资产总额	28,086.39
负债总额	20,393.6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5,704.37
流动负债总额	20,393.65
所有者权益	7,692.73
营业收入	10,329.26
净利润	381.57

（5）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6）被担保人的股东情况：桑锐电子持股1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额度仅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0年度担保预计发生额，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协议主要条款由公司及被担保方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分项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子议案进行回避表决。董事会认为，拟定2020年度担保预计是为年度发展规划做好融资准备工作，有利于提高被担保方的融资效率，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被担保方具有债务偿付能力，本次担保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本次预计2020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事项，是基于被担保方经营发展的合理需要，有利于提高被担保方的融资效率，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在本议案的表决中，关联董事已按有关规定回避了表决，本次担保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1,690万元，占公司2019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30.66%；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5,000万元，占公司2019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3.11%；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0-019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32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2016]191号）核准，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99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9,8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0,578,757.2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9,221,242.7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7月22日到账，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XYZH/2016GZA10455号《验资报告》，并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以前年度使用情况

2018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人民币6,379.61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使用金额人民币732.91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500.00万元，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146.70万元。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9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人民币5,621.60万元，其中募投项目使用金额人民币5,521.36万元，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00.24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元，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完毕。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2014年5月28日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述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16年7月25日公司连同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于保荐代表人工作变动，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机构由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连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存放募集资金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确保专款专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得以切实履行。

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并调整项目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将已终止的“研发与培训基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结存利息投入“区域服务网络支撑建设项目”；并于2019年8月26日办理完成“研发与培训基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截至2019年12月24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19年12月26日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